

证券代码：600048
债券代码：122012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债券简称：08 保利债

公告编号：2011-04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3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凯先生，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二、监事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确定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